

债券代码：184447.SH

债券简称：22 洛城 01

债券代码：2280276.IB

债券简称：22 洛阳停车场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及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依据《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提供资料以及对外公布的《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天风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天风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代码	184447.SH、2280276.IB
2、债券简称	22 洛城 01、22 洛阳停车场债
3、债券名称	2022 年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23 日
5、到期日	2029 年 6 月 23 日
6、债券余额	13.90 亿元
7、利率 (%)	4.00
8、债券期限	7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第 3 年、第 4 年、第 5 年、第 6 年、第 7 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00%、20.00%、20.00%、20.00%、20.0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9、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每年分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00%。偿还本金时，本金按照债权登记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在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0、挂牌转让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1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采取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二、本期债券重大事项

天风证券作为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22 洛阳停车场债”的债权代理人，根据《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董事长离任情况

（1）原相关人员的任职情况

公司原董事长为杨惠江先生，男，大专学历。此前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任宜阳县政府办督查科副科长，宜阳县丰李镇科技副镇长，宜阳县石村乡党委副书记，宜阳县寻村镇党委副书记，宜阳县供销社党委书记，宜阳县香鹿山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党委书记，新安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洛阳农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共洛阳国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关于杨红朝、杨惠江同志免职的通知》（洛国晟党〔2024〕64 号），经集团党委研究决定，免去杨惠江同志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委员，董事长、董事职务。

（3）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已就新董事长聘任工作履行相应程序，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新董事长的聘任工作。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已履行了公司内部相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尚需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2、其他董事变更情况

（1）原相关人员的任职情况

①李鹏飞

公司原董事李鹏飞先生，男，专科学历。此前任公司董事，曾任洛阳市委组织部青年干部科科长，洛阳市委巡察办副主任、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专员。

②卢双成

公司原职工董事卢双成先生，男，本科学历。此前任公司职工董事、财务融资部部长。曾任洛钼集团永宁金铅冶炼有限公司人事企管办副主任，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管，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洛阳国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委派书》，洛阳国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派张家榕为公司外部董事；根据《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关于选举崔沛沛为

职工董事、韩慧丽为职工监事的报告》（洛城投工〔2024〕7号），公司工会委员会召开了职工大会，选举崔沛沛为公司职工董事。

（3）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①张家榕

张家榕，男，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外部董事，曾任洛阳市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部部长，洛阳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行政总监，洛阳源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洛阳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总监、企业管理部经理，洛阳国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总经理，洛阳国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运营总监。

②崔沛沛

崔沛沛，女，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职工董事，曾任河南万创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市场策划主管，郑州泰禾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员，郑州新城创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拓展高级专业经理，珠海华发郑州华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运部投资拓展经理，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已履行了公司内部相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尚需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二）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上述变动属于正常人事变动，对发行人的日常

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均无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员变动不影响发行人已做出的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本次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依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天风证券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其董事长及董事发生变动的情况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董事长及董事发生变动可能引起公司经营及战略变化的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及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